

# 「公務員圖利與便民區辨能力」研習簡章

一、研習目的:藉由邀請專業領域講師以公務員如何區辨「圖利」與「便民」為議題,透過案例分析,增進公務員於執行公務時正確分辨及釐清二者間界線之能力,確保符合依法行政之原則,勇於任事並保障人民權益,提升行政效能。

# 二、課程內容:

| 研習<br>日期                | 報到時間                   | 班務<br>介紹                  | 研習<br>時間                  | 研習 地點                 | 授課 講師 | 授課主題                 | 研習<br>時數 | 報名日期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112年<br>10月20日<br>(星期五) | 上午<br>9時<br>至<br>9時20分 | 上午<br>9時20分<br>至<br>9時30分 | 上午<br>9時30分<br>至<br>中午12時 | 人力發展所<br>1樓<br>101 教室 | 陳樹村   | 公務員圖<br>利與便民<br>區辨能力 | 3 小時     | 即日起至<br>10月17日<br>下午5時止 |

三、授課講師: 陳樹村(曾任臺灣高雄地方法院法官 23 年、現任法丞律師事務所所長,詳如講師 節簡介。)

#### 四、課程大綱:

- (一)行政時之基本原則
- (二)命令的服從與界限
- (三)如何面對司法

五、研習對象:公教人員,約計90名。

#### 六、報名方式:

# (一)自由報名:

- 1、請至本所網站「學員服務-班期報名」項下線上報名(請先註冊為會員)。
- 2、自由報名網址:https://www.chrdc.gov.tw/apply/index.asp?Parser=99, 5, 31
- 3、自由報名人數如超出錄取名額,則採電腦隨機抽籤方式。
- 4、自由報名錄取學員如未符合參訓身分,本所得取消其錄取資格,並依報名先後順序依序遞補。
- 5、自由報名錄取學員如無法參訓,則依報名先後順序依序遞補。
- 6、報名期間內如欲取消報名,請於「查看個人報名」點按「取消」。
- (二)薦送報名:全額錄取

- 請各人事人員或研習業務承辦人員依「薦送名額分配表」至本所「薦送機關後端管理系統」辦理薦送報名。
- 2、薦送後台網址:https://www.chrdc.gov.tw/df sys/df login/login-1.asp
- 3、請於薦送系統報名,以利線上報到流程及薦送到訓率之統計。
- 4、報名期間內得於薦送系統自行更換名單(勾選原名單後刪除並重新薦送),若報名 截止後已錄取人員因故無法參加,為期訓練資源充分發揮,請薦送單位務必另行 派員遞補,並請遞補人員於報到時告知服務人員,以利薦送到訓率之統計。
- 5、人事人員或研習業務承辦人員如有變更或相關資料欲做修改,請至「薦送後台-機關名單-機關資料修改」進行更新;另如被薦送人員之個人資料已有異動時, 請提醒其至本所網站修改會員資料。

七、報名期限:即日起至10月17日下午5時止,惟本所得視報名狀況調整報名截止期限。

#### 八、錄取名單:

- (一)報名截止後1日內公告於本所網站「學員服務-班期報名」項下,點按「報名/招收人數」,即可得知全額錄取名單,或於「會員登入」輸入帳號及密碼後,點按「查看個人報名」,查詢個人是否錄取。
- (二)本所另寄發上課通知至錄取學員之信箱(未獲錄取者則不另行通知),請先行檢視本所 網站會員相關資料,如有錯誤請修正。

# 九、忘記密碼查詢方式:

線上查詢並直接顯示於電腦頁面上(非寄到信箱),請於本所網站首頁「會員登入」欄位下 方點選「忘記密碼」。

- (一)查詢方式一:輸入帳號及電子郵件
- (二)查詢方式二:輸入姓名、身分證字號及生日

# 十、研習時數:

- (一)課程結束後 30 日內依「行政院及所屬機關學校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實施要點」相關規定,核發全程參加之公教人員 3 小時學習時數。
- (二)依「嘉義縣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112年度訓練進修實施計畫」學習時數認定:為維持 訓練品質及整體效益,各該課程缺課三分之一以上者,該課程不核予終身學習時數。
- (三)遲到逾 30 分鐘者,以缺課1堂論之。
- (四)公教人員請至「ECPA 人事服務網-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-應用系統-D6:終身學習入口網-個人資料夾-學習時數」查詢。
- (五)「ECPA 人事服務網」網址:https://ecpa.dgpa.gov.tw/
- (六)「教師進修網」無法連結查詢此筆時數,須由「ECPA 人事服務網」進入查詢,惟教 師無法自行註冊,請轉知學校人事人員協助建置。

# 十一、請假程序:

- (一)自由報名錄取學員如確實因故無法參加,應即時於上班時段以電話告知承辦人(包含服務單位、姓名及請假事由),以利研訓資源再運用。
- (二)未依規定辦理請假手續者,本所將登記為「無故缺課」,並作為日後「駁回報名資格」之參考依據。

# 十二、下列事項請錄取學員配合遵守:

- (一)請於10月20日上午9時20分前入座完成。
- (二)本次課程採用「紙本簽到」方式,本所備有簽到用筆,簽到後請使用酒精消毒手 部。惟為減少接觸,建議自備簽到用筆。
- (三)請學員做好防疫保護措施,建議自備口罩並全程佩戴,如有發燒、呼吸道症狀,請 做好請假程序,勿進入教室。
- (四)依環保規定,舉辦研訓活動,不提供:各類材質之免洗餐具、包裝飲用水、一次用飲料杯等。
  - 1、本所備有飲水機。
  - 2、中午所提供之便當,係由本所向環保局租借循環用環保餐盒供店家使用,請學 員於本所指定地點用餐,用完請將餐盒分類放回指定地點,以利本所歸還。
  - 3、請自備環保筷、湯匙(便於飯後將菜盤及底盒拆開放置使用)及環保杯,本所不提供免洗筷及紙杯。
  - 4、本所不提供外帶紙盒便當,學員如無法於本所用餐而需將環保餐盒帶離,則請於下午2時30分前將環保餐盒帶回本所歸還,或請自備容器裝填。
  - 5、環保局同仁因局裡本身即設有環保餐盒回收處,可就近放置,惟需事先告知本 案承辦人員。
  - 6、請勿在教室內用餐,或將裝有茶、咖啡等飲料且無法鎖緊、蓋緊之容器帶進教室內。

# 十三、參加研習學員請機關、單位准予公假登記。

十四、本課程如有未盡事宜或變更,將於本所網站「最新消息」公布,請隨時上網查看。

十五、如有任何疑問,請洽本案承辦人員:楊惠如

電話: 05-3623279 分機 114, 傳真: 05-3623277

電子信箱:hryang@mail.cyhg.gov.tw

本所網址:https://www.chrdc.gov.tw/

地址: 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二路東段 8 號(創新學院)